

保羅書信中的聖靈論總結

《羅馬書》

1. 在基督裏，救贖歷史的新世代/新紀元已經開始了。基督藉聖靈在其中施行治理。信徒從律法的網綁中得釋放，就在聖靈所創造的新狀態下事奉。聖靈是在基督耶穌裡，使信徒從罪和死亡的舊領域中得釋放之主要作用者。
2. 「成聖」是聖靈的工作，即聖靈使信徒成爲聖潔。而靠著聖靈過聖潔的生活，是得著永生不可少的先決條件。
3. 所有的基督徒都是被神的靈住在他裡面，因此就都是「在聖靈裡」的人。就一方面而言，聖靈進入而掌管信徒的生命；就另一方面而言，信徒住在聖靈所統治、引導的領域中。這是從兩個觀點，去看同一個經驗。
4. 「被聖靈引導」的人，也就是一個人生命整體的方向是由聖靈來決定的人，乃是「神的兒子們」所具有的一個特殊記號。聖靈使我們意識到：我們是「神的兒女」這個新的身分，在聖靈裡我們呼叫「阿爸！父！」，並且聖靈與我們的靈同証：我們是神的兒女(加 4:5-7)。
5. 基督徒有聖靈初熟的果子，即我們已經領受了神所賜的聖靈。聖靈的能力使信徒心中充滿平安、喜樂和盼望，而且聖靈賜人能力爲耶穌作見證。聖靈將喜樂賜給信徒(加 5:22)，使他們即使在逼迫患難中，也能喜樂的領受福音真理。
6. 聖靈與我們一起來擔當我們的軟弱所帶來的重擔。其中特別的一項，就是我們不知道該爲什麼禱告，不能清楚察驗神的旨意。因此聖靈自己爲我們禱告。祂要以完全合乎神旨意的代求，來替我們禱告。鑒察人心的神，知道聖靈的意思，所以祂的代禱是大有功效的。

《哥林多前後書》

1. 我們傳講福音時，聖靈教導我們所當說的話，以至於我們可以使用這些屬靈的話，來解釋屬靈的事。聖靈的能力又使聽見福音的人悔改相信釘十字架的基督，並使歸信基督之人的生活被改變。
2. 聖靈是神，知道一切的事，以及「神的事」。聖靈將神開恩賜給人之「神的事」向人啓示出來，使人可以知道。沒有領受聖靈的人，不能明白聖靈的事，並且拒絕接受。
3. 個別信徒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聖靈住在其中。教會成爲神居住的地方，神的靈住在信徒當中。當信徒奉耶穌的名聚集敬拜神的時候，就經歷主耶穌在他們當中與他們同在。
4. 聖靈使「神藉著祂兒子基督耶穌所成就的救贖」，成爲信徒的生命與生活中實際的經歷，使他們經歷屬靈的更新與改變。
5. 擁有聖靈的工作最根本的判斷標準，在於高舉耶穌爲主。
6. 聖靈「隨己意」將屬靈的恩賜賜給「每一位」信徒，目的是造就教會全體。每一位信徒都領受了聖靈，因此所有信徒藉著同一位聖靈成爲一個身體。
7. 說方言的人乃是藉著聖靈講說各樣的奧秘。
8. 神將信徒分別出來，賜他們聖靈來裝備他們，去完成神交給他們的使命。神將聖靈賜給信徒，有如在信徒身上印上印(弗 1:13-14)，表明是屬神的。並且神賜聖靈作爲「質」(訂金)，保證救恩在信徒身上完全的實現，得享復活的生命，在永恆中與神面對面的同在。
9. 一方面信徒與聖靈相交，另一方面信徒藉著聖靈彼此團契、相交、相愛與合一。
10. 聖靈的工作賜信徒生命，使人被改變，能遵行神的律法，與舊約摩西的工作相比，更加榮耀。舊約摩西進到耶和華面前就被改變，現在新約的信徒藉著聖靈經歷神的同在並被改變。每一個信徒都被聖靈改變，而得以看見神的榮耀，並且繼續不斷被改變成爲神的樣式。這一切的改變，都是聖靈的工作。

《加拉太書、帖撒羅尼迦前後書》

1. 當人聽見福音，相信了耶穌基督，並降服於祂，就必領受聖靈。促使基督徒領受聖靈，並且促使神繼續賜聖靈給他們，以及賜他們超自然的屬靈恩賜，都是基於他們的「信心」。
2. 基督的救贖之目的，不但使外邦人可以單單因著信基督，就得享亞伯拉罕的福，並且所有神的百姓(猶太人和外邦人)，都可以因信，得著神所應許的聖靈。
3. 「肉體」與「聖靈」是兩個彼此相敵的權勢，二者之間有爭戰，但基督徒不是旁觀者。所謂的「爭戰」，是在於我們選擇順從肉體，或順從聖靈。
4. 基督徒應當倚靠聖靈而生活和行事，主動的讓自己被聖靈引導，不斷的在聖靈的管轄、指引、前導和能力下，來生活和行事，過一個住在聖靈裏的生活，結出聖靈的果子。「聖靈的果子」(加 5:22-23)是指基督徒在他們生活中，所自然產生的道德及靈性的品德。在道德上、靈性上不斷的成長，活出一個聖潔的生活，最終將導致得著末世的救恩，得以進入神的國。。
5. 當基督徒因信與基督聯合，不但與祂同死，也與祂同活，聖靈就賜給我們屬靈的生命。這屬靈的生命，是藉著聖靈而開始(加 3:2-5)，並藉著聖靈來維持(加 4:6)。所以聖靈是基督徒屬靈生命的源頭和維繫者。
6. 聖靈是聖潔的，聖靈內住於信徒裏面，使信徒被改變，過聖潔的生活。信徒不聖潔的生活，乃是得罪聖靈，也就是得罪賜聖靈給他們的神。

《監獄書信及教牧書信—以弗所、腓立比、歌羅西、提摩太前後書、提多書》

1. 當一個人相信耶穌基督，就領受神所應許的聖靈。這有如在他身上印上印，表明他是屬於神的。神不僅藉著賜給信徒聖靈，來保證信徒最終的得基業，即得享復活的生命。並且實際上供給我們一個預先獲得的經驗，可以事先體嘗一部分將來要得著的生命。
2. 聖靈是智慧與啓示的靈，能賜給信徒智慧和啓示，使信徒明白神的智慧，即神救贖的計劃。進而在「認識神」上成長，與神建立更加親密的個人關係。
3. 基督使人與神和好的工作，使得猶太人與外邦人信徒都得以藉著同一位聖靈，進到聖父面前。在基督裡，無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，都一同被建造成為神的居所，乃是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。信徒藉著聖靈的工作，而成為一個身體上的肢體(林前 12:13)。正如身體只有一個，所以聖靈也只有一個。
4. 若信徒繼續生活在任何罪中(特別是傷害人的話語)，而分裂和破壞教會的合一，這就損毀聖靈建造教會的工作。任何與教會的合一和純淨不合適的東西，乃是與聖靈自己的本性不一致，所以會使聖靈憂愁(帖前 5:19)。
5. 信徒唯有在禱告中倚靠神，藉此穿戴神的全副軍裝，才能在屬靈爭戰中站立得住。而禱告應當在聖靈的激發和引導之下來進行(羅 8:26-27)。神藉著聖靈，使信徒內在的人得著神的能力而剛強起來。信徒藉著被基督的靈/聖靈充滿，才能在生命中使基督得榮耀；或信徒藉著聖靈的幫助，能夠放膽為基督作見證。
6. 「被聖靈充滿」乃是意指聖靈將使信徒被改變，越來越像基督。但同時，信徒個人與集體，都必須對於聖靈的改變工作，存容易接受的心，都必須順服聖靈的控制。
7. 「被聖靈充滿」的基督徒之團體生活，具有下列一些特質：
 - A. 以詩篇、讚美詩和詩歌，彼此教導、造就與勸勉；同時這也是以全人來唱詩歌，讚美主耶穌基督。
 - B. 個人或集體，經常為一切事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感謝父神。
 - C. 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
8. 聖靈使耶穌從死裏復活，而使耶穌被辯明；或耶穌從死裏復活後，另一階段的存在狀態，祂被高舉在神的右邊。這乃是以聖靈的活動為特質之領域。
9. 聖靈內住在信徒裏面。聖靈使信徒得著內在屬靈的潔淨和更新(結 36:25-27; 林前 6:11)。